香港交易□□算所有限公□□香港□合交易所有限公□□本公　□內容概不負責，□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□表任何□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□因本公　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□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□引致□任何□失承□任何責任。

上海大眾公用事業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1635)

建議重選第十三屆董事會

建議重選第十三屆董事會

鑑於第□□□董事會任期□於2026年6月□滿，董事會建議第□□□董事會樣由第□□□董事會全體董事□成，其□括□行董事、兩□□行董事□四□立□行董事。

於2026年3月30□，董事會於第□□□董事會第□次會議□審議通過建議()選楊國平先生、梁嘉璋先生、汪寶平先生為第□□□董事會□行董事；()趙曄□先生□永生先生為第□□□董事會□行董事；()姜國芳先生、李穎琦女士、□□先生□楊平先生為第□□□董事會□立□行董事□議案。

通函

本公□□適時□□份載有(其□括)有關建議選第□□□董事會□進步詳情□通函。

建議重選第十三屆董事會成員

鑑於 海大眾公用 業(集團)有限公司(「**本公司**」,連 其附屬公司,「**本集團**」)第十二屆董事會(「**董事會**」)(「**第十二屆董事會**」)任期將於2026年6月屆滿,董事會建議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(「**第十三屆董事會**」)將由第十三屆董事會全體董事組成,其包括執行董事、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。董事會提名委員會(「**提名委員會**」)已於第十二屆董事會建議成立董事會提議:(1)選楊國平先生、梁嘉璋先生及汪寶平先生第十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;(2)選趙曄先生及永生先生第十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;及(3)選姜國芳公由

選董 ▫ ▫ 歷詳情載▫如 ：

擬重選▫行董事

(i) 楊▫平先生

楊國平先生，68歲，於1992年1月▫入本公▫並於1992年1月1 ▫委任 董 。楊先生 董 會戰略▫▫與ESG委 會(「**戰略發展與ESG委員會**」)_席▫提 委 會▫董 會薪 與▫核委 會(「**薪酬與考核委員會**」)委 。彼▫任大眾交通(集團)▫份有限公▫(▫份 號：600611.SH)(「**大眾交通**」)董 長兼任首席 行官(CEO)、深圳市▫」投資集團有限公▫(「**深創投**」)▫董 長、 海大眾燃氣有限公▫(「**上海大眾燃氣**」)董 、 海大眾 業管理有限公▫(「**大眾企管**」)董 、 海▫冷松芝汽車空調▫份有限公▫(▫份 號：002454.S)董 、▫ 公用▫▫▫份有限公▫(▫份 號：000421.S)董 、 海申通地鐵▫份有限公▫(▫份 號：600834.SH)▫並董 ▫本公▫若干附▫公▫▫董 。彼於2016年4月18 至2024年4月26 ▫任 海交運集團▫份有限公▫(▫份號：600676.SH)董 。楊先生▫時 國 市公▫▫會第 ▫理 會常▫理▫ 國出租汽車暨汽車租賃▫會▫會長。

於本公 期，楊先生持有本公▫2,097,861▫A▫▫份。

(ii) 梁▫瑋先生

梁嘉瑋先生，52歲，於2000年9月▫入本公▫並於2015年7月28 ▫委任 行 董 。梁先生 戰略▫▫與ESG委 會委 。彼自2015年6月起▫任本公▫行總裁。梁先生自2016年4月起 大眾交通董 。梁先生▫▫ 大眾 管董 、海大眾燃氣董 、深▫投董 、 海大眾燃氣投資▫▫有限公▫董 長、

海 市公□ □會常□ □會長(法 表)、 海市□份公□ □合會第八□理 會理 □本公□若干附□公□ □董 。梁先生於1995年7月□得 海大學行 管理學士學 □於2002年11月□得美國普萊 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 。

於本公 期，梁先生持有本公□222,300□A□ □份。

(iii) 汪寶平先生

汪寶平先生，66歲，於2020年6月22□□委任 行董 ，兼任□通大眾燃氣有限公□董 長□本公□若干附□公□ □董 。汪先生曾□任 海燃氣(集團)有限公□ □總□理□ 海燃氣□總□理。彼於1987年於 海工業大學夜大學□得電視與 息 處理□業學 。

擬重選非□行董事

(iv) 趙曄青先生

趙曄□曄□曄勇明明明

(viii) 劉峰先生

□ □ 先生，57歲，於2022年5月27 5

在建議 選董 時，提 委 會根 已採 董 會成 多元 ， 慮多 因 ，括 不限於性 、年齡、 景、 業 驗、技 、知識 服 任期、 求達致董 會成 多元 。提 委 會認 ，建議 選董 景、 業 驗 景有 於董 會多元 。此外， 建議 選 立 行董 已確認，()其已符合 市規 第3.13(1)至(8)條所述 項因 有關 立性；()其過往或 時概無於本公 或其附 公 業 有財 或其 權 ，亦無與本公 任何核心關連 士有任何關連； ()其概無其 會影 其 立性 因 。因此，提 委 會 議 選董 後 董 會提出第 董 會 成 推 建議。 董 會認 ， 選董 選連任有 於董 會 定性 多元 。

本公 與 述 選董 簽訂服 合 或委任函。根 公 章程， 述 建議 選董 建議委任任期由 關決議案 本公 東(「**股東**」)於2025年年度 東會通過 開始 至第 董 會任期 滿 止，任期 年 。薪 與 核委會已 第 董 會董 董 會提出建議。如 選， 行董 薪 根 本集團 營業績、崗 責、工 表 、市場環境等因 確定； 行董 在本公 不領 薪 ；立 行董 薪 每年 民幣25萬元。

除 述 選董 歷詳情所披 外， 選董 確認，(1)彼並無在本公 或本集團其 成 業 任任何 ；(2)彼於過 年未 任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 市場 市 公眾公 任何董 或時 ；(3)彼與本公 或其任何附 公 任何其 董 時 、高 管理 或 要 東或控 東概無任何關 ； (4)彼並無在本公 份 有證 期貨條 (香港法 第571章)第 V部所界定 任何權 。

此外，概無有關 述 選董 資 須根 市規 第13.51(2)條()至()條 出披 ，亦無任何其 有關建議 選董 時 宜須提請 東 注 。

根□公□章程□　國□關法律□法規，　選第□　□董事　會須於2025年年度□東會□□東批准後　□生　。待□東於2025年年度□東會　批准□關決議案後，第□　□董事　會□□成如　：

□行董事	非□行董事	□□非□行董事
楊國平先生	趙曄□先生	姜國芳先生
梁嘉璋先生	永生先生	李穎琦女士
汪 贇平先生		□□先生
		楊平先生

通函

本公□□適時□□　份 載有(其　□括)有關建議　選第□　□董事　會□進　步詳情□通函。

承董事　會
上海大眾公用事業(□□)股　有□公司
董事　□_ *席*
楊□平

國，　海
2026年3月30

於本公　　期，本公□　行董事　楊國平先生、梁嘉璋先生□汪 贇平先生；本公□□　行董事　趙曄□先生□　永生先生；　□本公□□立□　行董事　姜國芳先生、李穎琦女士、□□先生□楊平先生。

*　*僅供識□*